

##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国际创新谷1栋A座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参加董事人数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及本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坤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内容将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出具的往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了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和日常业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对外担保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

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改。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特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